

高雄市立高雄高級中學 函

地址：80748 高雄市三民區建國三路50號
承辦單位：教務處
承辦人：鄭任君
電話：07-2868059
傳真：07-2868059
電子郵件：chem@mail.kshs.kh.edu.tw

受文者：臺北市立永春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高市雄中教字第1117108470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檢送新北市普通高級中學化學課程發展中心暨化學學科中心共同辦理「議題融入永續課程成果北區發表會」研習，
建請協助宣傳、公告，並鼓勵教師踴躍出席，及惠允出席
教師公（差）假出席，請查照。

說明：

- 一、研習日期：112年1月10日（二）。
- 二、研習時間：13：30~17：10（13：10報到）。
- 三、研習地點：新北市立新北高級中學（圖書館三樓）（新北市三重區三信路1號）。
- 四、報名對象、人數與限制：新北市普通高中各校薦派化學科1~2位參加，其他縣市普高各校化學科自由參加，60人為限。
- 五、報名方式：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課程編號：3661164，防疫期間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六、研習講師

（一）新北高中：呂翔碩教師、鍾曉蘭教師、林淑芬老師。

永春高中 1111228



NCAA1113013266

(二) 高雄中學：江宜昕老師、林威志老師、李麗偵老師。

(三) 彰化高中：丁建棋老師、涂程議老師、劉曉倩老師。

備註：

- 一、建請同意核予貴校報名教師公（差）假出席。
- 二、應新冠肺炎防疫，請與會人員攜帶口罩，並實施量體溫措施，若身體有異狀者請勿進入會場，敬請師長協助配合。
- 三、講師及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往返差旅費由化學學科中心支應；區域教師及儲備種子教師請依服務單位差旅費報支相關規定辦理。
- 四、響應紙杯減量，請自備環保杯。
- 五、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案聯絡人：化學學科中心鄭任君助理（電話：07-286-2550轉1191；電子郵件：chem@mail.kshs.kh.edu.tw）。

正本：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學校群、基隆市高中群、臺北市高中群、桃園市高中群、新竹縣市高中群、苗栗縣高中群、宜蘭縣高中群、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

副本：化學學科中心種子教師群(含附件)、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化學學科中心（林威志教師、李麗偵教師、顏瑞宏組長、鄭任君專任助理）(含附件)

電文
2022/12/28
14:34:47
交換章

校長 莊 福 泰